**附件1**

# 考生应试守则

一、考生凭准考证、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按统一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考场参加考试，缺一项不准进入考场。军事院校的学员凭准考证和学员证（军官证）参加考试。

二、考生必须自带考试用品，如黑色签字笔、2B铅笔、橡皮擦、调频收音机等。考生不得将书籍、资料、纸张、笔记本、英汉字典或有存储功能的计算器及各种通讯工具带入考场，否则按违规论处。

三、第一次铃响后（上午8：45，下午2：45），考生凭证进入考场，对号入座，并将三证（军事院校学员两证）放在桌子的左（右）上角，以便核验。

四、答题前，应认真阅读试题册正面的“敬告考生”内容，同时按要求填写（涂）答题卡1和答题卡2上相关内容外，须将试题册封底上的条形码揭下后粘贴在答题卡1的条形码粘贴框内并填写试题册封底的姓名和准考证号。凡漏填涂、错填涂或字迹不清、无法辨认的试题册和答题卡一律无效。

五、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后，考生方可开始答题。上午9：00、下午3：00后，迟到考生不准进入考场；考生在考试全过程中不得退场，否则按违规论处。

六、考生对试题内容有疑难时，不得向监考员询问。如遇试卷分发错误或缺页、缺题和字迹模糊等问题，可举手向监考员询问。

七、考试进行中，考生应保持肃静，认真答题。不得谈笑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、不得擅自相互借用文具等。非听力考试时间，不得佩戴耳机，否则按违规处理，成绩无效。

八、英语四级（CET4）和英语六级（CET6）须在规定时间内依次完成作文、听力、阅读、翻译各部分考试，作答作文期间不得翻阅该试题册。听力录音播放完毕后，请立即停止作答，监考员将立即回收答题卡1，得到监考员指令后方可继续作答。作文题内容印在试题册背面，作文题及其他主观题必须用黑色签字笔在答题卡指定区域内作答，选择题均为单选题，错选、不选或多选将不得分。

九、考试结束铃响后，考生立即停止答题并不得离开座位，等监考员收齐试卷清点无误后，考生方可离开考场。离开考场时不准携带试卷、答题卡离开考场。

十、考生必须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严格遵守本守则。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按教育部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执行。